

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合作机构和新增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人：

“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50 期”、“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37 期”理财产品拟新增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理财投资合作机构，投资合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对理财产品受托资金进行投资管理，苏银理财已按投资决策流程对投资合作机构进行了准入，并持续开展投资合作机构的存续期管理。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信托”)前身是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于 1984 年 10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经引进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目前注册资本 150 亿元，现有股东五家，分别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66.99%；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6.04%；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10%；重庆国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05%；合肥宝利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82%。重庆信托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

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50 期”、“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37 期”理财产品于 2025 年 2 月 6 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现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披露如下：

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融资人为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人主体 AA+，资产到期日不超过封闭式理财产品到期日，也不超过开放式理财产品投资周期终止日。融资人是依法设立的国有企业，控股股东为盐城市人民政府，持股比例为 90.16%，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融资人为盐城市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主体，主要经营物资贸易、能源业务、房地产开发、工程施工等业务，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风险投资，旅游酒店管理，政府授权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会展服务，建材销售。（以上所有项目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洗浴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营业性演出；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租赁；票务代理服务；停车场服务；打字复印；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外卖递送服务；礼仪服务；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玩具销售；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棋牌室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游乐园服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洗染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品存续期内若本理财产品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有所调整，管理人将选择优质企业作为融资人，且融资项目已履行管理人内部审批流程，融资人业务经营正常，融资项目还款来源明确，并在本理财产品的定期报告中披露。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服务宗旨，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

特此公告。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6日

备注：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